

宁都县人民政府

宁府文〔2023〕73号

关于提请审议宁都县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 情况综合报告的议案

人大常委会：

现将《宁都县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呈上，请予审议。

宁都县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29日

宁都县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企业国有资产

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推进县属国有企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根据省、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意见和国资国企改革创新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要求，2022 年，我县对县城投集团等国有企业进行整合重组，新增了宁都县登峰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宁都县永生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都县翠微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宁都县文乡教育后勤保障有限公司等 4 家县属国有企业。

1. 企业资产总量情况：截至 2022 年底，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 428.29 亿元，较上年增加 105.33 亿元，增长 32.61%；负债总额 106.93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24.97%，较上年下降了 1.85 %；净资产 321.36 亿元，较上年增加 85.03 亿元，增长 35.98%。

2. 企业资产效益情况：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3.1 亿元，较上年增加 11.52 亿元，增长 53.38%；营业利润 0.92 亿元，年终净利润 0.63 亿元。

资产总额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县属国有企业整合过程中，将城区基础设施、城区智慧停车场、户外广告、林权（含大沽林场、固村林场、里迳林场、小布垦殖场、琳池垦殖场）、113 座微小水库等资产注入负债总额较大的企业：县城投集团公司负债总额为 63.29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22.49 亿元（包括：短

期借款 0.8 亿元、预收账款 10.83 亿元、其他应付款 3.84 亿元等)；非流动负债 40.8 亿元(包括：长期借款 24.62 亿元、专项应付款 12.17 亿元等。主要是项目建设和企业经营发展向金融机构融资)。(详见附件 1)

(二) 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

截至 2022 年底，全县资产账面净值总额 285.55 亿元，较上年增加 258.09 亿元，增长 939.88%；负债总额 14.87 亿元，较上年增加 3.97 亿元，增长 36.42%。

资产总额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由于统计口径与上年不一致，新增的保障性生活住房、PPP 项目资产和交通水利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的资产数额较大。

1. 资产分布情况：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30.86 亿元，占资产总额 10.81%；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254.69 亿元，占资产总额 89.19%。

2. 资产构成情况：流动资产 9.19 亿元，占资产总额 3.22%；固定资产 16.75 亿元，占资产总额 5.87%；在建工程 6.57 亿元，占资产总额 2.3%；无形资产 0.4 亿元，占资产总额 0.14%；公共基础设施 214.91 亿元，占资产总额 75.26%；政府储备物资 0.03 亿元，占资产总额 0.01%；保障性住房 0.67 亿元，占资产总额 0.23%；PPP 项目资产 37.03 亿元，占资产总额 12.97%。

3.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固定资产原值 26.05 亿元，累计折旧 9.31 亿元，净值 16.74 亿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6.94 亿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65.03%；通用设备 8.16 亿元，占固定资产原值 31.32%；文物和陈列品 9.95 万元，占固定资产原值 0.03%；图书档案 0.15 亿元，占固定资产原值 0.58%；家具、用

具、装具及动植物 0.8 亿元，占固定资产原值 3.11%。（详见附件 2）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

1. **土地资源情况：**截至 2022 年底，全县土地总面积为 404899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面积为 18411 公顷，耕地面积 55090 公顷，园地面积 21598 公顷，林地面积 285284 公顷，水域面积 13137 公顷，湿地面积 183 公顷，其他土地合计 11196 公顷。

2. **矿产资源情况：**我县矿产资源丰富，主要分布于青塘、洛口、石上、会同、安福、湛田、黄陂、固厚、固村等乡镇。主要有钨、锂辉石、硫铁矿、稀土、高岭土、石灰石、煤、萤石等 22 种。截至 2022 年底，全县有效探矿权 28 个，主要为萤矿、地热、铅锌矿；有效采矿权 37 个；部发证的矿山数 5 个，其中钨矿 2 个、稀土矿 2 个、锂矿 1 个；省发证的矿山数 9 个，其中铁矿 1 个、硫铁矿 1 个、水泥用灰岩矿 1 个、萤石矿 6 个；市发证的矿山数 3 个，其中长石矿 2 个、大理岩矿 1 个；县发证的矿山数 20 个。近年来，我县对采石场、砖厂等开发利用进行综合整治，其中 13 个砖厂暂未办理采矿许可证。

3. **水资源情况：**全县水资源总量 375614 万立方米，比多年均值少 3.5%。共有 1 座大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 3980 万立方米；2 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 1687 万立方米；29 座小（一）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 2870 万立方米。

4. **林地资源情况：**截至 2022 年底，全县林业用地 302306.2 公顷，活立木蓄积量 15453184 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72.12%。生态公益林 89467.4 公顷，商品林 212838.7 公顷。

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1. **优化资产配置。**按照“业务相近、功能相同、优势互补”的原则，对国有企业进行整合重组，将原 15 家规模不一的国有企业整合为 5 家县政府直属企业。通过公司变更、股权重组、资产划拨、资源整合等方式，将行政事业单位及其所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含行政及国有企事业单位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经营性资产、特许经营权及各类股权等资源资产）进行清查评估，分批次划入行业对口的县属国有企业，做大企业资产规模、做优资产结构。

2. **完善制度建设。**一是健全完善了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各国有企业结合经营实际制定“三会一层”权责清单，建立了科学的内部议事决策机制。二是完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县政府直属企业监督管理的实施意见》和《宁都县政府直属企业人力、薪酬、组织架构的实施意见》等系列制度，进一步明晰出资人职责，厘清了国资国企的权责边界。

3. **规范资产管理。**一是强化企业报表及企业财务专项审计工作，全面掌握企业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二是依法做好资产评估委托工作。三是落实了国有资产处置重大事项备案核准制度，严防国有资产在评估、交易过程中流失。四是规范了企业国有资产租赁行为，明确国有资产租赁的审批权限、报备程序和租赁期限。

4. **强化债务管理。**建立健全了政府性债务管理、政府债务运行与风险预警防范机制，定期开展国资系统监管企业债务风险排

查，建立了债务预警机制。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1. 建章立制，摸清资产家底。制定出台了《宁都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暂行办法》《宁都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各单位按照新的政府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账务处理，准确及时更新资产管理系统数据，资产基础管理做到“家底清晰”。

2. 明确标准，加强资产配置。严把资产配置“入口”关，将预算法有关规则嵌入业务流程，实现预算的刚性约束。强化“先项目后预算”“资产跟着项目走”的理念，以项目为基本单位，对预算的编制、执行、指标控制、会计核算等进行管理，确保资产配置精准高效。

3. 规范处置，严格资产收入管理。一是制定了《宁都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固定资产处置报批、审验审核等程序，2022年，共处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22批次，账面价值1118.34万元。二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单位经营性资产收入管理，科学核定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收入的成本性支出。三是落实租金减免政策。贯彻落实省政府印发的《关于降本增效促进市场主体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有效应对疫情帮助中小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租金减免政策，为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解难。

4. 加强监管，提升资产效益。加大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应用

和操作、资产数据维护和申报培训力度，人员业务素质和管理能力不断提高。加强各单位月报、年报规范编制和送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断增强，资产管理效益不断提升。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

1. 规划编制情况。我县 2020 年启动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编制工作，目前已通过县级审议及省级专家评审，已报省自然资源厅批复。根据“三区三线”划定结果，我县耕地保有量 81.46 万亩（54306.67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 1323.62 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 47.27 平方公里，村庄建设区边界 94.82 平方公里。

2. 耕地资源保护情况。严格落实耕地保有量目标责任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要求，加强自然资源执法监管，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涉及图斑面积为 5669.6 亩，截止 2022 年底已完成整改。

3. 建设用地审批与供应。坚持土地资源有偿使用制度，除法律规定的以划拨或协议出让外，一律以招拍挂等方式竞争性出让。2022 年全县招拍挂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96 宗，面积 1374.23 亩，实现土地成交价款 13 亿元。

4. 矿山生态修复治理。以生态环境督查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持续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治理总面积 203 公顷，资金概算 1.05 亿元（其中争取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补助资金 4500 万元），已完成总工程量 90% 以上。

5.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开展宁都“四水四定”试点工作，

解决我县水资源缺指标的用水困境。

6. 自然资源执法情况。全年制止查处各类土地、矿产违法违规用地行为，查处土地类违法违规用地的行为 133 宗，面积 1133 亩，执行拆除复耕复绿整改到位 106 宗，面积 502 亩，执行处罚没款 4 宗，金额 705.58 万元。办理非法占用林地、滥伐林木等行政处罚案件 43 起。

三、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一) 国有资源资产管理机制不够健全。一是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有待完善，部分职责存在缺位、事权不清、责任不明的问题比较突出。二是自然资源部门管理规划不协调、管控功能弱、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不健全等问题较为突出。三是自然资源恢复治理工作亟待统筹加强。自然资源恢复治理涉及多个部门，系统性、整体性、专业性较强，相关政策配套需进一步完善。

(二) 国有资源资产底数不清。一是自然资源基础数据不统一。各类自然资源分属不同的部门管理，且各部门之间没有形成有效衔接机制，存在管理分散、职责交叉重叠、缺位遗漏、数据不统一等问题，导致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开展较为困难。二是多数单位未建立资源资产台账，资产盘点制度不完善，执行不够严格；部分单位上报数据不全面，对国有资产没有及时进行折旧；对拍卖、处置的国有资产没有及时清理核销、调整账务；对新形成的国有资产没有及时入账，造成国有资产底数不清。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因机构调整，未能按规定相应调整其资产账务。

(三) 国资监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一是国资监管人才不足，缺少专业性管理人员，存在监管不够科学，履职不够精准等

问题。二是国有企业资产管理人才匮乏，缺乏企业管理、工程项目和投融资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使得企业经营管理规范程度不高，自我造血功能不足，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效益不明显。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强化国资监管，构建以管资本为主的监管体系。一是健全国资监管机制。按照既不干预企业经营自主权又能实现有效监管的原则，研究制定全面加强国有企业规范管理办法和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办法，明确政府、县财政局（国资办）、主管部门、企业之间的权责界限。二是制定与企业功能相适应、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绩效考核机制，增强企业正向激励，提升企业“造血功能”，不断提升国有经济竞争力、影响力、创新力、控制力、抗风险能力。三是制定国资监管清单。改进监管方式，完善事前监管制度，注重事中跟踪监控，严格事后监督问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和重大损失，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

（二）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高国企核心竞争力。深入推进新一轮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行动任务。一是完善现代化企业公司治理，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二是深入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加快实现“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的企业管理新格局，充分调动企业人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加快推进国有企业转型升级和建设发展。三是建立县属国有企业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机制，以高质量党建促进国企高质量发展。

（三）健全管理制度体系，实现资产保值增值。一是进一步健全国有资源资产管理制度。参照上级有关制度及做法，结合我

县实际，完善国有资源资产管理的系列规章制度。二是全面摸清国有资源资产底数，结合年度资产盘点工作和开展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对土地、水资源、林业、房屋、车辆、办公设备、大型仪器等资源资产进行摸底，形成资源资产台账，提高资源资产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三是推进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按照“全面覆盖、分类管理、统一监管”原则，科学合理整合划转资产资源，充分发挥资产资源整体效益，实现资产资源保值增值。

（四）强化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提升自然资源利用保护。一是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全面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对国土空间实施统一管控。二是强化矿山生态保护，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经济发展。多途径解决矿山形成的生态问题，探索矿产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协调可持续发展之路。三是进一步压实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完善各项管理措施，落实执法监察责任制，做到及时发现、制止、查处违法占地、非法采矿等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构建县、乡、村多级监管体系。

附件：1. 2022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明细表

2. 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汇总表

附件 1

2022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宁都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6.89	63.29	133.6	22.56	0.92	0.68
2	宁都县翠微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8.83	3.41	55.43	4.21	0.02	0.03
3	宁都县登峰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3.99	14.11	49.87	4.15	0.57	0.48
4	宁都县永生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8.89	24.53	64.36	2.08	-0.59	-0.56
5	宁都县文乡教育后勤保障有限公司	19.69	1.59	18.1	0.1	0.002	0.002
	合计	428.29	106.93	321.36	33.10	0.92	0.63

附件 2

2022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汇总表

单位：元

总计	期末数	行政单位	期末数	事业单位	期末数
一、资产合计	28,555,037,675.53	一、资产合计	3,086,208,748.38	一、资产合计	25,468,828,927.15
(一) 流动资产	919,165,735.94	(一) 流动资产	182,467,333.19	(一) 流动资产	736,698,402.75
货币资金	276,231,603.95	货币资金	55,997,745.69	货币资金	220,233,858.26
应收账款净额	309,427,666.97	应收账款净额	19,510,081.86	应收账款净额	289,917,585.11
预付账款	1,830,748.30	预付账款	480,629.92	预付账款	1,350,118.38
其他应收款净额	270,098,543.03	其他应收款净额	102,366,484.55	其他应收款净额	167,732,058.48
存货	60,777,015.27	存货	4,112,391.17	存货	56,664,624.10
待摊费用	800,158.42	待摊费用	0.00	待摊费用	800,158.42
(二) 非流动资产	27,635,871,939.59	(二) 非流动资产	2,903,741,415.19	(二) 非流动资产	24,732,130,524.40
固定资产原值	2,605,484,236.27	固定资产原值	466,302,155.18	固定资产原值	2,139,182,081.09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930,518,762.74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83,479,069.91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747,039,692.83
固定资产净值	1,674,965,473.53	固定资产净值	282,823,085.27	固定资产净值	1,392,142,388.26
在建工程	656,726,132.69	在建工程	12,938,028.02	在建工程	643,788,104.67
无形资产原值	54,902,698.70	无形资产原值	5,043,108.21	无形资产原值	49,859,590.49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4,528,347.66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4,209,761.64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10,318,586.02
无形资产净值	40,374,351.04	无形资产净值	833,346.57	无形资产净值	39,541,004.47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21,490,507,184.33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2,603,935,184.33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18,886,572,000.0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0.0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0.0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0.00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21,490,507,184.33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2,603,935,184.33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18,886,572,000.00
政府储备物资	3,211,771.00	政府储备物资	3,211,771.00	政府储备物资	0.00

总计	期末数	行政单位	期末数	事业单位	期末数
保障性住房原值	74,618,106.35	保障性住房原值	0.00	保障性住房原值	74,618,106.35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7,575,079.35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0.00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7,575,079.35
保障性住房净值	67,043,027.00	保障性住房净值	0.00	保障性住房净值	67,043,027.00
PPP项目资产	3,703,044,000.00	PPP项目资产	0.00	PPP项目资产	3,703,044,000.00
减:PPP项目资产累计折旧(摊销)	0.00	减:PPP项目资产累计折旧(摊销)	0.00	减:PPP项目资产累计折旧(摊销)	0.00
PPP项目资产净值	3,703,044,000.00	PPP项目资产净值	0.00	PPP项目资产净值	3,703,044,000.00
二、负债合计	1,486,580,878.87	二、负债合计	139,824,561.75	二、负债合计	1,346,756,317.12
(一) 流动负债	1,008,371,178.75	(一) 流动负债	131,665,566.78	(一) 流动负债	876,705,611.97
短期借款	240,589,743.75	短期借款	0.00	短期借款	240,589,743.75
应交增值税	34,761.73	应交增值税	202.07	应交增值税	34,559.66
其他应交税费	161,624.66	其他应交税费	1,682.10	其他应交税费	159,942.56
应缴财政款	13,762.42	应缴财政款	13,762.42	应缴财政款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683,431.89	应付职工薪酬	99,816.46	应付职工薪酬	9,583,615.43
应付账款	275,989,072.66	应付账款	2,631,609.25	应付账款	273,357,463.41
预收账款	28,737,539.69	预收账款	0.00	预收账款	28,737,539.69
其他应付款	391,819,470.83	其他应付款	128,388,494.48	其他应付款	263,430,976.35
预提费用	60,811,771.12	预提费用	0.00	预提费用	60,811,771.12
其他流动负债	5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二) 非流动负债	478,209,700.12	(二) 非流动负债	8,158,994.97	(二) 非流动负债	470,050,705.15
长期借款	263,459,107.25	长期借款	0.00	长期借款	263,459,107.25
长期应付款	205,948,918.44	长期应付款	0.00	长期应付款	205,948,918.44
预计负债	642,679.46	预计负债	0.00	预计负债	642,679.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58,994.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58,994.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三、净资产	27,068,456,796.66	三、净资产	2,946,384,186.63	三、净资产	24,122,072,610.03

宁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29日印发
